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枫叶教育

**China Maple Leaf Educational Systems Limited**

**中國楓葉教育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17)

### 財務資料更新

本公告乃由中國楓葉教育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及綜合聯屬實體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2024年2月29日止六個月(「2024年六個月」)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評估及目前可得資料(「可得資料」)，與截至2023年2月28日止六個月(「2023年六個月」)相比，本集團預期錄得(i)收入(2023年六個月：約人民幣574,925,000元)及毛利(2023年六個月：約人民幣241,189,000元)分別不少於10%及30%的增加；及(ii)股東應佔虧損不少於人民幣40,000,000元(2023年六個月：股東應佔溢利約人民幣15,500,000元)。根據可得資料，董事會認為股東應佔溢利轉為股東應佔虧損主要是由於以下事項的淨影響：收入增加被(a)匯兌虧損淨額及(b)2024年六個月融資成本增加的影響所抵銷。

然而，僅就說明用途而言，本集團預期錄得經調整EBITDA減少不超過5.0% (附註) (2023年六個月：約人民幣262,423,000元)，主要由於融資成本增加、投資物業及物業、校舍及設備折舊增加、無形資產、使用權資產及租賃用書本攤銷減少，以及以股份付款減少及可換股債券公平值變動產生的虧損增加的淨影響所致。本公司認為，將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從上期財務報告中的經調整純利變更為本期的經調整EBITDA，將向投資者提供更多有關我們經營業績的資料。

附註：

呈列本集團之經調整EBITDA (為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乃為補充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之綜合財務報表，而2024年六個月的經調整EBITDA按該期間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計算，並對非現金性質且並非為本集團經營業績指標的項目進行調整。將該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用作分析工具存在局限性，閣下不應視其為獨立於或可代替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呈報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的分析。此外，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並無統一定義，其定義或與其他發行人所使用的類似術語存在差異，因此可能無法與其他發行人呈列的類似計量進行比較。

## 一般資料

本公司仍在審定其2024年六個月的財務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董事會參考可得資料作出的初步評估，並可能會作出調整及變動。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未經本公司核數師或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閱。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細閱本集團的中期業績，該業績將於本公司在2024年4月底前刊發的中期業績公告中披露。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楓葉教育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暨首席執行官  
任書良

香港，2024年4月19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任書良先生、劉勁柏先生及James William Beeke先生；非執行董事Kem Hussain博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Peter Humphrey Owen先生、黃惠芳女士及周明笙先生。

\* 僅供識別